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2023年7月3日至6日，维也纳

临时议程项目 2

通过议程

临时议程说明

会议开幕

理事会第五十一届会议将由理事会即将离任的主席 Alejandro Edmundo Solano Ortiz 先生阁下（哥斯达黎加）宣布开幕。

项目 1. 选举主席团成员

根据议事规则第 23.1 条，理事会应在每年的常会开始时从其成员代表中选出主席一名、副主席三名和报告员一名。规则第 23.3 条规定，主席、三名副主席和报告员的职位应按议事规则附录 A 的规定，以每五年为一周期按公平地域原则轮换。因此，第五十一届会议主席应从《章程》附件一 A 组名单所列非洲国家的理事会成员中选出。三名副主席应分别从 B 组名单所列国家、A 组名单所列亚洲国家和 D 组名单所列国家的理事会成员中选出。报告员应从 C 组名单所列国家的理事会成员代表中选出。

项目 2. 通过议程

在 IDB.51/1 号文件中已将第五十一届会议临时议程提交理事会通过，该临时议程基于 IDB.50/Dec.11 号决定所通过的临时议程及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议程。

* 根据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的结果修正。

出于可持续性的原因，本文件未作印发。敬请各位代表参阅所有文件的电子版。



理事会将收到：

- 临时议程 (IDB.51/1)
- 临时议程说明 (IDB.51/1/Add.1)
- 文件一览表 (IDB.51/CRP.1)

项目 3. 总干事 2022 年年度报告

根据《章程》第 11.6 条，总干事将编制关于本组织活动的年度报告。大会在其 GC.4/Res.2 号决议中，请总干事根据工业发展理事会 IDB.7/Dec.11 号决定，将方案执行情况报告全文列入今后的年度报告。根据理事会经由 IDB.23/Dec.12 号决定所提要求，年度报告列入了介绍根据联合国大会相关决议开展的发展方面业务活动的情况，包括根据联合国大会 2020 年 12 月 21 日第 75/233 号决议进行的四年期全面政策审查的情况。

遵照大会 GC.17/Res.1 号决议(p)段和理事会 IDB.44/Dec.2 号决定(c)段，年度报告还向成员国介绍中期方案框架执行情况及工发组织对实现《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及其可持续发展目标所作贡献。依照理事会 IDB.44/Dec.2 号决定(d)段，《工发组织年度报告》将以简明方式提供信息，并由统计数据以及与综合成果绩效框架对照所取得的成果加以充实，目的是加强工发组织的绩效问责制并提升影响力。

《2022 年年度报告》开创了工发组织在工发组织总体层面报告实现两年期目标进展情况的先河。重点是按照《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报告各项目标，《2022-2023 年方案和预算》中的各项指标是工发组织综合成果绩效框架的子集。该报告附录提供了一套与指标和目标有关的详细数据和信息。附录中的数据和信息已用作《2022 年年度报告》中定性信息图表的基础。《2022 年年度报告》认识到综合成果绩效框架中一些指标的局限性，以及进一步改进质量保证程序以实现更高报告准确性的余地。将在中期方案框架的中期更新中审查综合成果绩效框架各项指标的改进情况。

理事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 2022 年年度报告》(IDB.51/2-PBC.39/2)

项目 4.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的报告

《章程》第 10.4(d)条要求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应“向理事会每届常会报告关于委员会一切活动的情况并主动向理事会提交有关财务事项的意见或提议”。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工作报告载于 IDB.51/11 号和 IDB.51/11/Add.1 号文件。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处理的以下议题和文件关涉理事会本届会议的工作。具体说明载于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临时议程说明 (PBC.39/1/Add.1/Rev.1)。委员会第三十九届会议建议理事会通过该届会议报告和下文各相关分标题下列出的若干决定草案。

4.(a) 外聘审计员 2022 年报告

- 外聘审计员关于工发组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财政年度决算的报告（[IDB.51/3-PBC.39/3](#)）
- 外聘审计员关于工发组织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财政年度决算的报告附件（未经审计）（[PBC.39/CRP.2](#)）
- 对外聘审计员报告的评论意见。工发组织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的说明（[PBC.39/CRP.3](#)）

4.(b) 工发组织财务状况，包括未用经费余额

- 工发组织财务状况。总干事的报告（[IDB.51/4-PBC.39/4](#)）
- 分摊会费现状。秘书处的说明（[IDB.51/CRP.2](#)）

4.(c)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非正式工作组的报告

-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非正式工作组的报告。联席主席的报告（[IDB.51/5-PBC.39/5](#)）
-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相关问题非正式工作组报告的最新情况。联席主席的报告（[IDB.51/CRP.3](#)）

4.(d) 2024-2025 两年期经常预算经费分摊比例表

- 2024-2025 年财政期分摊比例表。秘书处的说明（[IDB.51/7/Rev.1-PBC.39/7/Rev.1](#)）

4.(e) 2024-2025 两年期周转基金

- 2024-2025 两年期周转基金。总干事的提议（[IDB.51/8-PBC.39/8](#)）

4.(f) 调动财政资源

- 供资执行情况。《工发组织 2022 年年度报告》（[IDB.51/2-PBC.39/2](#)，第 5 章）
- 2022 年在工业发展基金、专题信托基金、单项信托基金和其他自愿捐款项下核准的项目（[PBC.39/CRP.6](#)）

4.(g) 总体风险管理

- 总体风险管理。总干事的报告（[IDB.51/12-PBC.39/12](#)）

4.(h) 任命外聘审计员

- 外聘审计员候选人提名。总干事的报告（IDB.51/13-PBC.39/13）

4.(i) 中期投资建议

- 2024-2025 年中期投资建议。总干事的报告（IDB.51/14-PBC.39/14）

4.(j) 预算执行的灵活性

- 预算执行的灵活性。秘书处的说明（IDB.51/9-PBC.39/9）

项目 5. 2024-2025 年方案和预算

根据《章程》第 14.1 条和第 14.2 条，总干事应编写下一财政期工作方案草案并连同拟由经常预算提供经费的活动的相应概算经由委员会一并提交理事会。总干事应同时提出关于由本组织所得自愿捐款提供经费的活动的提议和概算。委员会应审议总干事的提议并就提议的工作方案以及经常预算和业务预算的相应概算向理事会提出建议。委员会的这种建议须得到出席并参加表决成员三分之二多数的同意。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将需要审议及核准 2024-2025 年方案和预算。

工业发展理事会通过 IDB.43/Dec.6 号决定(i)段，设立了核心活动自愿捐款特别账户，以便利接收、管理和部署未太严格指定用途的核心活动自愿捐款，这些活动不能完全由经常预算供资。总干事在关于 2024-2025 年方案和预算的提议中纳入了一个重新设计的机制，为成员国和合作伙伴提供一个有吸引力和注重成果的供资模式，以加强工发组织。

重新设计的核心活动自愿捐款特别账户被命名为工发组织“创新和转型基金”，其特点是更大的透明度和问责制要素，以及有吸引力的财务条件，目的是支持、深化或扩大核心工作领域。该基金的详细情况将在会议室文件 PBC.39/CRP.8 中介绍。

理事会将收到：

- 2024-2025 年方案和预算。总干事的提议（IDB.51/6-PBC.39/6）
- 2024-2025 年方案和预算。对总干事提议的调整（IDB.51/6/Add.1-PBC.39/6/Add.1）
- 工发组织创新和转型基金介绍。秘书处的说明。（PBC.39/CRP.8）
- 工发组织 2024-2025 年方案和预算：从根据方案编列式到成果预算制：补充资料。秘书处的说明（PBC.39/CRP.9）

项目 6.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

在 GC.15/Dec.17 号决定(e)和(f)段中，大会第十五届会议请总干事从 2015 年起在两年期的第二年通过方案和预算委员会每隔四年向理事会提交一份为期四年的中期方案框架草案，其中应考虑到《利马宣言：努力实现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

(GC.15/Res.1)、发展方面业务活动最新全面政策审查后提出的建议和工发组织前途(包括方案和资源)问题非正式工作组题为“战略指导文件”的成果文件(IDB.41/24)提出的建议。理事会在其第四十九届会议上收到总干事关于2022-2025年中期方案框架的提议(IDB.49/8);以及秘书处关于筹备性磋商调查结果的说明(IDB.49/CRP.9)。理事会还审议了总干事关于第四次工业革命以及包容和可持续工业发展的说明(IDB.49/CRP.11)。

根据 IDB.44/Dec.10 并按照惯例,将通过委员会向理事会提交总干事对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的更新。

理事会将收到:

- 2022-2025 年中期方案框架: 中期更新。总干事的报告 (IDB.51/10-PBC.39/10)

项目 7. 工发组织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

大会第十六届会议请总干事向成员国报告工发组织对实现《2030 年议程》的贡献,同时考虑到联合国秘书长的报告,以及全球指标框架(GC.16/Res.2)。大会还在同一份决议中请总干事继续积极参与正在同其他国际组织和利益攸关方就实现《2030 年议程》可持续发展目标 9 以及其他相关和相互联系的目标和具体目标的后续落实和审查机制而进行的讨论,并争取工发组织就此发挥主导作用。理事会第四十四届会议重申了工发组织及其成员国对实现《2030 年议程》所持的承诺(IDB.44/Dec.9 号决定)。已定期向理事会和大会提交关于工发组织对《2030 年议程》所做贡献的报告。

理事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总干事的报告 (IDB.51/17)

项目 8. 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

2017 年 6 月,秘书长发布了关于重新定位联合国发展系统的第一份报告,并于 2017 年 12 月发表了第二份报告。2018 年 5 月 31 日,联合国大会通过了关于联合国发展系统重新定位的第 72/279 号决议。

理事会在 IDB.46/Dec.12 号决定中请总干事定期向方案和预算委员会、工业发展理事会和工发组织大会报告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相关事项。

理事会将收到:

- 联合国发展系统改革。总干事的报告 (IDB.51/16-PBC.39/16)

项目 9. 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

联合国大会关于 2016-2025 年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的第 70/293 号决议授权工发组织作为其中一个牵头组织,制定、实施和带领落实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并加强技术援助,努力特别为此目的而为非洲国家调集资源。

大会在 GC.18/Res.6 号决议中请总干事定期向决策机关报告在各国具体实施和影响方面的实际进展情况，以及来自发展伙伴的反馈意见，以期保持在调集资源和支持数据收集方面的动力。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结合《工发组织 2020 年年度报告》第 7 章所载关于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的资料和秘书长关于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的联合国大会的说明 (A/74/199) 审议了总干事的报告 (GC.19/9)。

理事会将收到：

- 关于第三个非洲工业发展十年（第三个非洲工发十年）的报告。总干事的报告 (IDB.51/15-PBC.39/15)

项目 10. 气候中性产业和循环经济

10.(a) 工发组织与循环经济有关的活动

大会经由 GC.18/Res.1 号决议确认循环经济是实现可持续发展的手段之一，并经由 GC.18/Res.7 号决议请总干事继续支持产业毫不拖延地推动循环经济，为此采用节能和资源高效的制造做法，以及在设计、生产工艺和产品寿命管理方面进行创新，并提供相关服务。大会经由 GC.18/Res.7 号决议还请总干事为成员国专家安排组织关于循环经济的技术会议和磋商，以期为交流最佳做法和新兴创新以及成员国产业推广和采用循环经济原则和做法提供便利，并按照大会 GC.17/Res.4 号决议第 2 段(i)项的建议，继续进行正式和非正式简要介绍。

将在本分项目下向理事会介绍关于工发组织与循环经济有关的活动以及在组织 2023 年循环经济全球磋商方面取得的进展的最新情况。

理事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与循环经济有关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 (IDB.51/18)

10.(b) 工发组织应对气候变化的战略

大会经由 GC.18/Res.3 号决议请总干事按照《工发组织中期方案框架》概述的优先事项，继续开展工发组织应对气候变化的活动。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审议了关于工发组织气候行动战略框架的 GC.19/14 和 GC.19/CRP.5 号文件，其中介绍了气候变化对工业发展的影响以及工发组织应对气候危机及其社会经济后果的情况。

大会经由其 GC.19/Res.2 号决议请总干事与成员国协商制定一项战略草案以供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五十届会议审议，该战略将提高工发组织为支持成员国与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有关的气候优先事项而开展的活动的效率、效力和协调，并在本组织的业务工作中贯彻实施与气候有关的最佳做法。该战略草案已在 IDB.50/16 号文件中提交理事会第五十届会议。理事会经由第 IDB.50/Dec.5 号决定，请总干事在 IDB.50/16 号文件基础上，就拟订该战略草案继续与成员国进行协商，以确保

GC.19/Res.2 号决议所确定的目标。理事会还请总干事与成员国协商，在上述战略拟订后，根据工发组织任务授权及其可用资源，拟订实施该战略的行动计划。

根据 IDB.50/Dec.5 号决定，理事会将进一步审议该战略草案，并将了解工发组织与制定该战略及其行动计划有关的活动的最新情况，包括 2023 年 2 月至 6 月举行的相关发展对话会议和双边会议。

理事会将收到：

- 工发组织应对气候变化的战略。总干事的报告（IDB.51/19）

项目 11. 中等收入国家的包容及可持续发展

大会经由 GC.17/Res.6 号决议请总干事确定并与成员国商讨关于工发组织在其任务授权和资源范围内与中等收入国家开展合作的战略框架，目的是便利这类国家实现包容及可持续的工业发展。理事会第四十六届会议审议了载有拟议战略框架的总干事报告（IDB.46/13）。理事会经由 IDB.46/Dec.10 号决定请总干事安排与成员国进行磋商，最终确定该战略框架草案，以便将其提交理事会第四十七届会议审议。

大会经由第 GC.18/Res.9 号决议通过了载于理事会 IDB.47/Dec.7 号决定的工发组织与中等收入国家结成伙伴关系的战略框架，并请总干事编写一份由理事会第四十八届会议予以审议的执行工作计划（IDB.48/15）。通过 IDB.50/Dec.6 号决定，理事会请总干事落实工发组织与中等收入国家建立伙伴关系的工作计划，确保其在 2022-2025 年切实有效地得到执行，并同成员国就其执行情况举行协商。此外，理事会还请考虑在工发组织内部建立一个内部协调机制，并由经社理事会主持，在 2023 年高级别政治论坛间隙组织一次会外活动。

请总干事定期向理事会报告与中等收入国家建立伙伴关系战略框架（GC.18/Res.9）及其相关工作计划执行情况，并在今后视可能予以更新。

理事会将收到：

- 中等收入国家的包容及可持续工业发展。总干事的报告（IDB.51/20）
- 工发组织关于同中等收入国家建立伙伴关系的最新工作计划。秘书处的最新情况介绍（IDB.51/CRP.4）

项目 12. 联合检查组的活动

根据联合检查组各项建议的落实计划（IDB.24/Dec.11 号决定），理事会将收到下列文件：

- 联合检查组的活动。总干事的报告（IDB.51/21）
- 联合检查组的活动。总干事的说明（IDB.51/CRP.5）

项目 13. 工发组织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

根据经过理事会 IDB.48/Dec.5 号决定核准的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监咨委）的职权范围，将向理事会提交监督委员会的年度报告以及管理层的任何答复。

理事会将收到：

- 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的报告。主席的报告（IDB.51/22）
- 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的报告。管理层的答复（IDB.51/22/Add.1）

由于监咨委一些成员的任期将在理事会第五十一届会议时届满（理事会 IDB.48/Dec.6 号决定），还将在本项目下向理事会提交一份文件，根据监咨委订正职权范围第 8 段，并考虑到理事会 IDB.50/Dec.7 号决定(b)项核准的监咨委候选人非详尽名册，提议任命监咨委下一任成员。

理事会将收到：

- 独立监督咨询委员会的成员情况。秘书处的说明（IDB.51/23）

项目 14. 评价和内部监督活动

理事会经由其 IDB.44/Dec.3 号决定，授权设立一个有效的及在职能和运作上独立的内部监督办公室。根据该决定，评价和内部监督办公室主任将向理事会提交关于内部监督和评价活动的年度报告以供其审议。评价报告发布后在工发组织的网站上公布。审计报告发布后将公布在工发组织外联网上供成员国全年查阅。这些报告列入了商定的管理行动计划。

理事会将收到：

- 内部监督活动。评价和内部监督办公室主任的报告（IDB.51/24）
- 评价活动。评价和内部监督办公室主任的报告（IDB.51/25）

项目 15. 人事事项

理事会经由 IDB.1/Dec.18 号决定而决定接受国际公务员制度委员会（公务员制度委员会）的章程。鉴于工发组织是联合国共同制度中的一个组织，因此，将向理事会通报已由联合国大会通过的公务员制度委员会中关系到工发组织的任何最新决定和建议。本项目下的文件还将包含工发组织人事相关动态的信息。

理事会将收到：

- 人事事项。总干事的报告（IDB.51/26）
- 人事事项。总干事报告的附件（IDB.51/CRP.6）
- 工发组织工作人员名单。秘书处的说明（IDB.51/CRP.7）

项目 16. 与政府间组织、非政府组织、政府组织及其他组织有关的事项

大会 GC.1/Dec.41 号决定确定了《章程》第 19.1 条所提及的工发组织与各组织之间关系的指导方针。根据这些指导方针，总干事应(a)向理事会提交同联合国系统其他组织订立的协定草案供其核准；(b)在理事会成员中分发有关已表示希望同工发组织订立协定的政府间组织的资料，并在征求理事会的核准后才同有关组织订立适当的关系协定；以及(c)在理事会成员中分发有关寻求咨商地位的国际和国家非政府组织及其他组织的资料。为此，理事会应根据大会确定的指导方针，决定是否对有关组织给予咨商地位。

此外，理事会在 IDB.45/Dec.16 号决定中核准了一套关于审查非政府组织请求取得工发组织咨商地位的申请的程序。理事会通过 IDB.46/Dec.7 号决定，建议理事会应至少每四年审查一次享有咨商地位的非政府组织名单。

因此，理事会将收到作出决定所需的组织的资料：

- 一个非政府组织对咨商地位的申请。总干事的说明（IDB.51/27）

项目 17. 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筹备工作

大会第十九届会议决定将于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在奥地利维也纳举行其第二十届会议（GC.19/Dec.18 号决定）根据《章程》第 9.4 条(g)项，理事会应为大会拟订临时议程。供大会审议的议程项目清单以及工作日程草案将列为以下文件的附件：

- 大会第二十届会议筹备工作总干事的报告（IDB.51/28）

项目 18. 第五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和会期

根据议事规则第 10.2 条，总干事应向理事会每届常会提交下一届常会的临时议程。将在以下会议室文件中提出临时议程：

- 第五十二届会议临时议程和会期。总干事的说明（IDB.51/CRP.8）

现已为工发组织决策机关预留了 2023 年、2024 年和 2025 年的下列日期：

2023 年

2023 年 11 月 27 日至 12 月 1 日 大会，第二十届会议

2024 年

2024 年 6 月 10 日至 11 日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四十届会议
(暂定)

2024 年 11 月 25 日至 27 日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五十二届会议
(暂定)

2025 年

2025 年 5 月 13 日至 15 日 方案和预算委员会，第四十一届会议
(暂定)

2025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2 日 工业发展理事会，第五十三届会议
(暂定)

2025 年 11 月 24 日至 28 日 大会，第二十一届会议
(暂定)

项目 19. 通过报告

根据议事规则第 71 条，理事会的报告草稿应由报告员编写和提交。
